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 Shore Holdings Limited
南岸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7)

內幕消息
接獲股東就罷免董事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呈請

本公佈乃由南岸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一日，本公司接獲一名註冊股東（即 Global Allocation Fund）（「要求人」）的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日之函件（「該要求」），要求董事會舉行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決議案，罷免劉高原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根據本公司之股東名冊，於該要求日期，要求人為 101,339,084 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 10%）。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公司細則」）第 58 條，任何於提請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權利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十分之一的股東，可隨時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要求所指明的事項，且須於提請該要求後 2 個月內舉行。

根據公司細則，本公司將於提請該要求日期後之 21 日內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上述的事項。一份載有該要求之進一步詳情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將盡快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南岸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梅靜紅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Peter Lee Coker Jr.先生	: 主席（執行董事）
劉高原先生	: 副主席（執行董事）
趙雅各工程師， <i>OBE, JP</i>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焯芬教授， <i>GBS, SBS, JP</i>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布魯士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永仁博士， <i>JP</i>	: 獨立非執行董事